类别号标记：B

慈溪市农业农村局文件

　慈农建〔2021〕23号　　　 　 签发人：史立权

对市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第282号建议的答复

沈忠宝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大力发展农业特色产业，助力乡村振兴的建议》已收悉，我局及时组织人员进行了认真研究，并提出具体承办意见，经局长办公会议研究同意，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我市高度重视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在全国创造出土地流转的“慈溪探索”、家庭农场的“慈溪范本”、现代农业发展的“慈溪模式”等慈溪经验，相继被评为首批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首批省级农产品绿色发展先行县等。慈溪农业产业已成为我市的一张“金名片”。

正如您所述，乡村振兴的关键是产业兴旺。当前，我们正处于高铁时代、大湾区时代和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时代的关键机遇期，居民消费不断升级，从“吃得饱”向“吃得好”转变，从温饱型向享受型转变，大众旅游时代也已到来，这些新需求为我们重构新的产业体系提供了新的推力。为此，我们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是加强谋划研究，科学制订发展思路。**根据我市产业发展实际，我们提出了“十四五”时期乡村产业发展总体思路，就是实施“3995”行动，即打造全国绿色农业发展样板区、全国一二三产业融合示范区、全国未来农业科创先行区“3”区高地。培育壮大种植业、养殖业、现代种业、农产品加工业、乡愁产业、乡村流通业、乡村休闲业、综合服务业、资源环保业等“9”大乡村产业。实施平台构筑工程、主体培育工程、绿色发展工程、产业融合工程、品质品牌工程、数字农业工程、科技创新工程、改革集成工程、两进两回工程“9”大工程。强化投入保障、土地保障、基础保障、服务保障、组织保障“5”大保障。

**二是强化政策扶持，科学规划资金投入。**安排农业专项扶持资金，出台《慈溪市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扶持政策》，实施农业产业提升项目、农业名牌创建奖励、农业绿色发展扶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等政策、农业科技支撑强化等政策。同时，通过制定出台《慈溪市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和项目管理实施细则（试行）》、《慈溪市农村综合改革试点项目财政奖补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加大了对农业基础设施的扶持力度，改善了农业生产条件。

**三是鼓励科技创新，大力推进机器换人。**近年来，我市不断深化巩固全国主要农作物全程机械化示范县和全省首批农业主导产业“机器换人”示范县创建成果，持续推进农业机器换人向更大范围拓展、更高层次提升。继续以首批国家数字乡村试点和省数字乡村试点示范县为契机，加快推进市农业农村数据仓、驾驶舱、农业农村地图建设，拓展生产管理、流通营销、行业监管、公共服务、乡村治理等5大领域数字化应用，通过数字赋能，提升产业新优势。提升杭州湾现代农业研究院、正大中国区食品研发中心等科研平台作用，加强与省农科院、宁大科技学院等科研院校产学研合作，加强新品种、新技术、新模式的示范推广，提升科研成果转化率。

**四是促进产业融合，打造农产品全产业链。**聚焦蔬菜、水果、粮食、肉类等主导产业，突出产业优势，做好强链补链延链工程。继续加大项目招引，鼓励精深加工，提升产品附加值。实施全国鲜活农产品仓储冷链设施建设示范县创建，全面启动仓储冷链物流体系建设，推进东部龙山、北部开发区、西部周巷三大区域性农产品交易市场，解决农产品生产销售“最后一公里”和“最先一公里”问题。实施农业品牌体系建设“1821”行动，提升“慈农优选”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重点打造杨梅、蜜梨等单品类区域公用品牌，打响海通、恒康等知名农业企业品牌和“土字号”“乡字号”特色产品品牌。

接下来，我们将继续按照“3995”乡村产业振兴实施方案总体要求，聚焦高效生态的都市型现代农业发展方向，重点发展稳产保供的基础型产业、科技密集型工厂化产业、农产品精深加工业、多业态功能型产业和全方位社会化服务业，全面推进我市农业产业兴旺，农民增产增收。

二〇二一年六月十一日

抄 送：市人大代表工委，市政府办公室，市财政局，周巷镇人大主席团。

联系人：胡伟宏

联系电话：63989902